

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供應商須知

所有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（下稱「本處」）供應商請留意以下事項：

(I) 本處供應商應負的責任

- (i) 遞交正確和最近的公司資料，包括有效的商業登記證（就香港供應商而言）、公司概况、年報、生產線（如有的話）等資料；
- (ii) 應本處的報價邀請報價；以及
- (iii) 在合約／ 訂單批出後恪守合約／ 訂單規定。

(II) 引致規管的情況（例如從本處供應商名單上除名）

- (i) 報價邀請回應率低；
- (ii) 違反合約；
- (iii) 就履行合約上有關送運/服務、售後服務、支援服務和產品質素方面表現差劣；
- (iv) 破產；以及
- (v) 牽涉商業詐騙或任何不合乎職業道德的做法。